

证券代码：002244 证券简称：滨江集团 公告编号：2021-099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19日以专人送达、传真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2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并表决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义乌滨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茂公司”)因项目开发需要，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市分行组成的银团申请9亿元的融资，为切实提高项目融资效率，保障项目的良好运作，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滨茂公司本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以相关担保文件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公司2021-100号公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